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州市西湖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办公室 的 杭州市西湖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办公室 2025 年窗口工作服装第三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男长袖衬衫，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江苏称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00 人，营业收入为 3469.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79.2 万元，属于 ② 中型企业；

2. 男短袖衬衫，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江苏称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00 人，营业收入为 3469.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79.2 万元，属于 ② 中型企业；

3. 男夏裤，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

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

4. 男冬裤 ，属于 工业 行业 ； 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

5. 男羊绒衫 ，属于 工业 行业 ； 制造商为 ①上海寇依服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8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

6. 男西服 ，属于 工业 行业 ； 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

7. 男西裤 ，属于 工业 行业 ； 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

8. 男羊绒大衣 ，属于 工业 行业 ； 制造商为 ①浙江意威服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66 人，营业收入为 3529.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09.96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

9. 男皮鞋 ，属于 工业 行业 ； 制造商为 ①成都爱思亿贸易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 人，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属于 ② 微型企业 ；

10. 女长袖衬衫 ，属于 工业 行业 ； 制造商为 ①江苏称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00 人，营业收入为

3469.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79.2 万元，属于 ② 中型企业；

11. 女短袖衬衫，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江苏称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00 人，营业收入为 3469.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79.2 万元，属于 ② 中型企业；

12. 女长袖衬衫（雪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浙江意威服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66 人，营业收入为 3529.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09.96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13. 女夏裤，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14. 女冬裤，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15. 女羊绒衫，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上海寇依服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8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16. 女西服，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17. 女西裤，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骆豪服装集团

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5 人，营业收入为 5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79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18. 女羊绒大衣，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浙江意威服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66 人，营业收入为 3529.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09.96 万元，属于 ② 小型企业；

19. 女皮鞋，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①成都爱思亿贸易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 人，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属于 ②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杭州简刀布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6 月 24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应按本格式和要求填写。其中，标的名称和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规定的要求填写，不得缺漏（声明函格式内容中已填写的，无需改动）；标记“①”处填写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

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结合所填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确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种企业类型中的其中一种在标记“②”处填写。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